

## 德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_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資料來源：113 年度年報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遴選係遵照公司章程之規定，採用候選人提名制，除評估各候選人之學經歷資格外，並參考利害關係人的意見，遵守「董事選舉辦法」，以確保董事成員之多元性及獨立性。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需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 營運判斷能力
-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 經營管理能力（包括對子公司之經營管理）
- 危機處理能力
- 產業知識
- 國際市場觀
- 領導能力
- 決策能力
- 風險管理知識與能力

董事會成員組成亦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並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 基本條件與價值：年齡、性別、身份等。本公司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以至少一席女性董事為目標。
- 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本公司目前女性董事席次比例雖未達三分之一，惟本公司秉持著董事會多元之精神，持續尋覓及邀請適合人選加入，致力於提升女性董事席次比例。

本公司現任董事成員共 7 席，包含 3 席獨立董事（占董事成員比例分別為 42.86%），獨立董事席次超過三分之一。

截至 113 年底，獨立董事均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有關獨立董事之規範，且各董事間無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情形，故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及第 4 項之情事。綜上所述，本公司董事會具獨立性。